

证券代码：002928

证券简称：华夏航空

公告编号：2022-098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华夏航空

股票代码：002928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华夏航空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名称：深圳融达供应链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名称：天津华夏通融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中心大道华盈大厦318房间（纳百川（天津）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第336号）

通讯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中心大道华盈大厦 318 房间（纳百川（天津）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第 336 号

一致行动人名称：深圳瑞成环境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股份变动性质：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于 2022 年 07 月获证监会批准并于 2022 年 11 月发行完毕、完成股份登记申请，信息披露义务人华夏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融达虽为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的发行对象，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使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被动减少合计超过 5%。

披露日期：二零二二年十二月

声 明

1、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

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3、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华夏航空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4、本次股份变动的原因是华夏航空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于 2022 年 07 月获证监会批准并于 2022 年 11 月发行完毕、完成股份登记申请，信息披露义务人华夏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融达虽为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的发行对象，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使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被动减少合计超过 5%。

5、本次股份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6、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声 明	3
释 义	5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6
一、华夏控股	6
二、深圳融达	7
三、华夏通融	9
四、深圳瑞成	10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12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12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12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13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13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13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权利被限制的情况	13
四、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4
五、承诺情况	14
第四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5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6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7
一、备查文件	17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17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指	华夏航空控股（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融达供应链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华夏通融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深圳瑞成环境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华夏航空、上市公司、公司	指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控股、控股股东	指	华夏航空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融达	指	深圳融达供应链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夏通融	指	天津华夏通融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深圳瑞成	指	深圳瑞成环境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本报告书	指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出现的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本次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为华夏控股、深圳融达、华夏通融及深圳瑞成。华夏控股为华夏航空的控股股东，华夏控股、深圳融达、华夏通融及深圳瑞成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暨董事长胡晓军先生及其配偶暨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徐为女士控制，深圳融达、华夏通融及深圳瑞成在本次权益变动中为华夏控股的一致行动人。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1662号），华夏航空非公开发行264,673,906股A股股票。公司已于2022年11月21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1,013,567,644股，华夏控股直接持有华夏航空324,000,000股股票，占华夏航空股本的31.97%；深圳融达直接持有华夏航空125,043,345股股票，占华夏航空股本的12.34%，华夏通融直接持有华夏航空80,022,000股股票，占华夏航空股本的7.90%；深圳瑞成直接持有华夏航空56,700,000股股票，占华夏航空股本的5.59%。胡晓军先生及其配偶暨一致行动人徐为女士通过华夏控股、深圳融达、华夏通融及深圳瑞成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585,765,345股股份，合计控制公司57.79%的股权，胡先生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增加264,673,906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华夏控股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的比例将降低至28.41%，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深圳融达直接持有公司股权的比例将降低至10.97%，华夏通融直接持有公司股权的比例将降低至6.26%，深圳瑞成直接持有公司股权的比例将降低至4.44%，胡晓军先生及其配偶暨一致行动人徐为女士合计控制公司股权的比例将降低至50.08%，胡晓军先生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一、华夏控股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华夏航空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胡晓军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7年01月1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85150539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均不含限制项目）；市场营销策划；文化艺术策划；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住房租赁；物业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07-01-19 至 2027-01-18

（二）华夏控股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华夏控股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胡晓军	10,000	1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华夏控股为自然人持股的有限责任公司，胡晓军先生直接持有华夏控股100%股权，为华夏控股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胡晓军，男，1961年12月生，中国国籍，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未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三）华夏控股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华夏控股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基本资料如下：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职务
胡晓军	男	中国	中国	否	执行董事
徐为	女	中国	中国	否	监事
乔玉奇	男	中国	中国	否	总经理

（四）华夏控股拥有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及以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除华夏航空外，华夏控股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二、深圳融达

（一）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深圳融达供应链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	2000万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晓军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09月1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7866894P
企业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供应链管理；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外包服务；网络技术开发；计算机软件、财务软件技术开发；计算机硬件设计；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股权投资；绿化苗木种养销售；环保项目投资、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生态环境规划设计；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新能源的技术开发；环境保护技术服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土石方工程施工；污水处理、固废处理、尾气处理。
经营期限	2015-09-10至5000-01-01

（二）深圳融达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深圳融达的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胡晓军	1,980	99%
2	徐为	20	1%
合计		2,000	1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胡晓军先生直接持有深圳融达99%的股份，徐为女士直接持有深圳融达1%的股份，胡晓军先生为深圳融达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胡晓军，男，1961年12月生，中国国籍，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未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三）深圳融达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深圳融达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资料如下：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职务
胡晓军	男	中国	中国	否	执行事务合伙人

（四）深圳融达拥有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及以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除华夏航空外，深圳融达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

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三、华夏通融

(一) 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天津华夏通融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	12320 万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晓军
注册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中心大道华盈大厦 318 房间（纳百川（天津）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第 336 号
成立时间	2015 年 09 月 1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MA5U31A57Y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5-09-15 至无固定期限

(二) 华夏通融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华夏通融的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胡晓军	2,116.8	17.1818%
2	徐为	123.2	1.0000%
3	贵州华通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80	13.6364%
4	贵州华通贰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80	13.6364%
5	贵州华通叁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80	13.6364%
6	天津华通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80	13.6364%
7	天津华通贰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80	13.6364%
8	天津华通叁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80	13.6364%
合计		12,320	100.0000%

注：本报告书所列表格中数据存在尾差系因四舍五入所致。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胡晓军先生直接持有（直接持有股份为 17.18%）并通过天津

华通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天津华通贰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天津华通叁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贵州华通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贵州华通贰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贵州华通叁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华夏通融股份共计 31.36%；徐为女士直接持有（直接持有股份为 1%）并通过天津华通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天津华通贰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天津华通叁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贵州华通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贵州华通贰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贵州华通叁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华夏通融股份共计 30.45%，胡晓军先生为华夏通融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胡晓军，男，1961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未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三）华夏通融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华夏通融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资料如下：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职务
胡晓军	男	中国	中国	否	执行事务合伙人

（四）华夏通融拥有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及以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除华夏航空外，华夏通融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四、深圳瑞成

（一）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深圳瑞成环境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	3000 万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为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09 月 1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78841286
企业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环境保护技术服务；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外包服务；网络技术开发；计算机软件、财务软件技术开发；计算机硬件设计；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保险资产管理等业务）；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股权投资；绿化苗木种养殖；环保项目投资、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生态环境规划设计；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新能源的技术开发；供应链管理；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土石方工程施工；污水处理、固废处理、尾气处理。
经营期限	2015-09-11 至 5000-01-01

（二）深圳瑞成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深圳瑞成的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徐为	2,970	99%
2	禹华婕	30	1%
合计		3,000	1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徐为女士直接持有深圳瑞成 99% 的股份，为深圳瑞成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徐为，女，1962 年 05 月生，中国国籍，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未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三）深圳瑞成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深圳瑞成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资料如下：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职务
徐为	女	中国	中国	否	执行事务合伙人

（四）深圳瑞成拥有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 及以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除华夏航空外，深圳瑞成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股份变动的原因是华夏航空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于 2022 年 07 月获证监会批准并于 2022 年 11 月发行完毕、完成股份登记申请，信息披露义务人华夏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融达虽为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的发行对象，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使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被动减少合计超过 5%。

信息披露义务人华夏控股及一致行动人深圳融达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项目的股份全部以现金支付，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的情形，不存在通过与华夏航空进行资产置换或者其他交易取得资金的情形。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华夏航空的股份不存在对外募集、结构化安排，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代为认购、代他人出资受托持股、信托持股及其他代持情形。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无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具体计划安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1662号），华夏航空非公开发行264,673,906股A股股份。公司已于2022年11月21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变更为640,113,170股，持股比例被动减少合计7.71%。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1,013,567,644股，华夏控股直接持有华夏航空324,000,000股股票，占华夏航空股本的31.97%；深圳融达直接持有华夏航空125,043,345股股票，占华夏航空股本的12.34%，华夏通融直接持有华夏航空80,022,000股股票，占华夏航空股本的7.90%；深圳瑞成直接持有华夏航空56,700,000股股票，占华夏航空股本的5.59%；胡晓军先生及其配偶徐为女士通过华夏控股、深圳融达、华夏通融及深圳瑞成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585,765,345股，合计控制公司57.79%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增加264,673,906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华夏控股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的比例将降低至28.41%，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深圳融达直接持有公司股权的比例将降低至10.97%，华夏通融直接持有公司股权的比例将降低至6.26%，深圳瑞成直接持有公司股权的比例将降低至4.44%，胡晓军先生及其配偶徐为女士合计控制公司股权的比例将降低至50.08%，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变更为640,113,170股，持股比例被动减少合计7.71%。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权利被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华夏控股及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640,113,170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50.08%。

华夏控股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62,6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7.24%，占公司

发行后总股本的 4.90%。

深圳融达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34,0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24.24%，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66%。

除此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不存在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

四、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上市公司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五、承诺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华夏航空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晓军先生于 2022 年 01 月 24 日出具《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的一致行动人自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期间，不存在减持所持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情形。

（2）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的一致行动人自出具本承诺之日起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所持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的计划。”

截至目前，上述承诺正在严格履行中，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事项。

2、公司控股股东华夏航空控股（深圳）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人深圳融达供应链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华夏通融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瑞成环境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2 年 04 月 14 日出具《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企业自华夏航空审议本次发行相关议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六个月至本声明承诺函出具之日期间，不存在减持所持华夏航空股票的情形。

（2）本企业自出具本声明承诺函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华夏航空股票的计划。”

截至目前，上述承诺正在严格履行中，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事项。

第四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次权益变动安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华夏航空股票的行为。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或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营业执照；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相关备查文件备置于华夏航空董事会办公室，供投资者查阅。

联系部门：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3-67153222-8903

联系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江北国际机场航安路 30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企业）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华夏航空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晓军

2022年12月0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企业）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融达供应链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胡晓军

2022年12月0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企业）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天津华夏通融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胡晓军

2022年12月0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企业）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瑞成环境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徐为

2022年12月01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贵州省
股票简称	华夏航空	股票代码	00292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华夏航空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股份数量增加，但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华夏航空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于 2022 年 07 月获证监会批准并于 2022 年 11 月发行完毕、完成股份登记申请，信息披露义务人华夏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融达虽为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的发行对象，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使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被动减少合计超过 5%。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585,765,345 股</u> 持股比例： <u>57.79%</u> 上述数据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华夏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融达、华夏通融及深圳瑞成合计（为截至本次权益变动前数据）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640,113,170 股</u> 持股比例： <u>50.08%</u> 变动比例： <u>-7.71%</u> 上述数据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华夏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融达、华夏通融及深圳瑞成合计（为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数据）。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自前次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至本报告书披露日</u> 方式： <u>本次权益变动主要因华夏航空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于 2022 年 07 月获证监会批准并于 2022 年 11 月发行完毕、完成股份登记申请，信息披露义务人华夏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融达虽为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的发行对象，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使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被动减少合计超过 5%。</u>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者减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华夏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融达、华夏通融、深圳瑞成对未来 12 个月内是否可能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无明确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华夏航空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晓军

2022年12月01日

（本页无正文，为《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融达供应链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胡晓军

2022年12月01日

(本页无正文，为《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天津华夏通融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胡晓军

2022年12月01日

（本页无正文，为《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瑞成环境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徐为

2022年12月01日